

证券代码：831101

证券简称：奥维云网

主办券商：中天国富证券

北京奥维云网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自然人填写

姓名	李婷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是	香港永久居留权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奥维云网董事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智慧家庭领域大数据产品及综合解决方案服务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兴隆庄甲8号文化园区5层531-1室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直接持有奥维云网20.00%股份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姓名	文建平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否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奥维云网副董事长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智慧家庭领域大数据产品及综合解决方案服务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兴隆庄甲8号文化园区5层531-1室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直接持有奥维云网6.10%股份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为多人情形的还应填写

各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相互关系		
股权关系	无	-
资产关系	无	-
业务关系	无	-
高级管理人员关系	无	-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李婷、文建平；
-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 3、一致行动人关系的时间期限：（6）年自 2017 年 8 月 15 日至 2024 年 5 月 13 日；
- 4、其他应披露的事项：李婷、文建平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人解除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解除一致行动协议暨无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李婷	
股份名称	奥维云网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4 年 5 月 13 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9,998,112 股，占比 26.10%	直接持股 7,660,000 股，占比 20.00%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2,338,112 股，占比 6.10%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前）	26.1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499,528 股，占比 6.52%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7,498,584 股，占比 19.58%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7,660,000 股，占比 20.00%	直接持股 7,660,000 股，占比 20.00%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后）	2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915,000 股，占比 5.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5,745,000 股，占比 15.0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	文建平	
股份名称	奥维云网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4年5月13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9,998,112股，占比 26.10%	直接持股 2,338,112 股，占比 6.10%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7,660,000 股，占比 20.00%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499,528 股，占比 6.52%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7,498,584 股，占比 19.58%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2,338,112股，占比 6.10%	直接持股 2,338,112 股，占比 6.10%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84,528 股，占比 1.52%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753,584 股，占比 4.58%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 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李婷、文建平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签署《一致行动人解除协议》后，公司无一致行动人。	

（二）权益变动目的

为使各方股东充分发挥积极性和主观能动性，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中充分表达意见、独立行使表决权，决策机制更加民主和高效，股东李婷、文建平通过友好协商后自愿解除一致行动人关系，原一致行动人的权益发生变动。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李婷、文建平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李婷、文建平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人解除协议》，决定解除一致行动人关系，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两方确认，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无论具体持股比例是否发生变化，持股期间是否有中断，两方均应按照本协议的约定行使接触相关权利及进行相关事项。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 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

(二)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 李婷、文建平共同签署的《一致行动人解除协议》

信息披露义务人：李婷、文建平

2024年5月13日